

证券代码：600622

股票简称：光大嘉宝

编号：临 2025-055

## 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 执行情况的评估报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为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，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，维护全体股东利益，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6月24日披露了《关于2024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》（以下简称“行动方案”），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临2024-041号公告。根据行动方案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，持续评估完善，现将行动方案在2025年上半年的执行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聚焦主责主业，促进稳定发展

公司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，认真落实上级党委各项工作要求，统筹稳经营、化风险、谋发展、助民生各项工作，着力打造国内领先的跨境不动产资产管理平台。

2025年上半年，公司进一步聚焦不动产资产管理主责主业，努力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以受托管理、开发代建、专业咨询、品牌输出等轻资产形式巩固和扩大管理规模，做强做优“安石建管”等企业品牌。报告期内，公司新增拓展厦门五缘湾商业项目、广州增城外贸产业园项目咨询服务业务，以及苏州吴中、济南历下住宅项目监

管服务业务等多个项目机会。截至 2025 年 6 月末，公司在管投资管理类项目 21 个，另通过受托管理模式为第三方业主提供资产管理服务项目 17 个、提供咨询服务类项目 11 个。其中，公司在管投资管理类及受托管理类项目的总建筑面积合计达 426.72 万平方米，涵盖消费基础设施、写字楼、仓储物流基础设施、酒店及公寓等多种不动产业态类型。

为应对好经济环境及市场竞争带来的挑战，公司坚持“一项目一策”精准化管理，一是依托“大融城”系列消费基础设施项目，奋力打造有光大特色的商业消费运营服务能力，通过首店经济、灵活业态、科技赋能、绿色低碳等方式，响应和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变化的消费需求，报告期内实现北京中关村 Art Park 大融城（西区）、成都锦江大融城、南京健康大融城等多个项目开业。二是深入挖掘市场潜力，主动对接光大集团体系内企业资源，加快仓储物流基础设施、写字楼等项目租赁去化。三是积极响应城市更新行动号召，高质量推进中关村 Art Park 大融城等重点城市更新项目的施工建设。四是持之以恒加强各项目安全生产管理，确保工程进度及施工质量达标。

## 二、优化分红机制，注重股东回报

多年来，公司始终将“创造股东价值”作为使命之一，在具备利润分配的条件下，优先采用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。2025 年 5 月，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》，由于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，故不具备利润分配的条件。

未来，公司将持续加强经营管理，密切关注市场对公司价值的评价，努力改善财务状况，统筹好业绩与股东回报之间的动态平衡。同时，公司将根据新《公司法》以及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配套监管规则，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状况、发展所处阶段、当前及未

来盈利模式、资金状况、融资环境等诸多因素的基础上，适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现金分红的条款，在条件成熟时制定并披露中长期分红及股份回购规划，合理提高分红率和股息率，提高分红的稳定性、及时性和可预期性，努力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，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。

### **三、提升信披质量，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**

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，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，坚持“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”的信息披露原则，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向市场和投资者传递有效信息，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2025年上半年，公司累计发布定期报告2份（2024年年度报告和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）、临时公告44份，披露了主要经营数据、关联交易、对外融资、风险提示等重要信息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文件要求，公司于2025年4月披露了《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，阐述了公司对于公司治理、员工权益与发展、履行社会责任等方面所秉持的理念、推行的工作与达到的成效。

此外，公司通过投资者联系电话、上证e互动平台、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，积极与投资者沟通交流。上半年，公司回复上证e互动平台问题8个，回复率100%；召开业绩说明会1次。公司在不违背信息披露原则的前提下，及时答复投资者较为关心的问题，让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所处行业、战略规划、业务发展等信息，持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和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。

### **四、规范公司治理，强化“关键少数”责任**

公司坚持全面从严治党、全面从严治企，层层压实公司法人治理层、重要岗位和各级“一把手”等关键少数的主体责任，加强廉洁从

业教育，规范权力运行，不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和各项管理制度。同时，公司纪委持续加强监督检查，零容忍纠治“四风”。

2025年上半年，公司完成《中共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（暂行）》《公司加强对“一把手”和领导班子监督任务清单》《公司违规问责办法》《公司舆情工作管理办法》等多项制度的修订/制定工作，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能力建设，增强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。上半年，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4次，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等议案；组织独立董事与审计机构就公司2024年度审计计划与总结进行沟通。公司努力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，积极推动独立董事履职、党内监督机制与公司经营管理决策流程的有效融合，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。

公司厚植合规文化，每月定期向全体董监事发送《光大嘉宝董监通讯》，及时传达最新的公司情况及监管动态。此外，公司还组织董监高积极参与监管部门举办的相关培训，筑牢和强化关键少数的合规意识，进一步推动公司规范运作。

下半年，公司将根据新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监管法规的要求，稳步推进监事会改革，有序落实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制度的“立改废”工作，确保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平稳衔接监事会的职权，持续优化公司治理机制。

## 五、其他说明

本报告是基于行动方案以及公司执行情况而做出的评估，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，未来可能会受宏观经济、政策法规等因素的影响，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，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